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恭城瑶族自治县嘉会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 恭城瑶族自治县嘉会镇多进村产业路硬化提升以工代赈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恭城瑶族自治县嘉会镇多进村产业路硬化提升以工代赈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广西和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3 人，营业收入为 3546.88191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829.681674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[公章（CA 签章）/如属于自然人的由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]：广西和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6 月 18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1.企业名称：广西和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2.所属行业：建筑业

3.上年度营业收入 3546.88 万元资产总额 8829.68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6 年 6 月 11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